

证券代码：430170

证券简称：金易通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金易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项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金易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定于2022年5月18日在公司办公室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16号3号楼1406室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5月13日。公司所在地北京市海淀区目前疫情防控政策要求办公场所不高于50%到岗率，其余人员居家办公。为配合政府部门相关疫情防控要求，同时保障公司股东参加股东大会的合法权益，公司对疫情防控期间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调整，现特别提示如下：

为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公司决定本次股东大会增加视频会议方式，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可选择视频方式参会。拟通过线上会场（视频会议）出席会议的投资者须在2022年5月17日16:30前将参会需提供的资料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邮箱地址：liuchen9011@foxmail.com）进行登记。公司将向成功登记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供通讯接入的参会方式，请获取会议接入方式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勿向其他第三方分享会议接入信息。

除上述内容外，《金易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的其他通知事项不变。全体股东如对上述安排有异议，可于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向公司提出：

联系人：刘晨；

联系电话：18101366196。

特此公告

金易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2日